**竞争性比选文件**

项目号：Z24B00087

 项目名称：操场围网柱子加固、篮球场休息凳更换排危

采 购 人：重庆市沙坪坝区森林实验小学

代理机构：重庆海德思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四年三月

## 比选邀请书

重庆海德思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市沙坪坝区森林实验小学的委托，对操场围网柱子加固、篮球场休息凳更换排危（项目号：Z24B00087）进行竞争性比选招标。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比选。

### **一、比选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元） | 投标保证金（元） | 备注 |
| 操场围网柱子加固、篮球场休息凳更换排危 | 40082.59 | 0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二、比选资格**

**（一）一般资质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无

**三、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重庆市沙坪坝区森林实验小学操场围网柱子已出现险情，经相关部门鉴定，必须加固。另篮球场休息凳因使用年限过久，需更换排危。具体内容以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项目实施要求**

1.项目安全施工要求

1.1安全防护方面的其他要求如下:施工中对不在施工范围内的既有墙面、水、电、消防设施等设施进行保护，不能进行破坏。

1.2临时消防

投标人应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制定用火、用电和使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各项制度和规程等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消防管理机构的要求。

1.3临时供电

投标人应当根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附条文说明）》（JGJ46-2005）及其适用的修订版本的规定和施工要求。如发生异常事故及人事安全，因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处罚将由投标方负责承担。

1.4安全及劳动保护

投标人须知晓并充分考虑疫情防控、突发治安事件发生、设施设备安装安全措施及治安保卫方面等不可控因素，防止出现安全及劳动伤害事故，因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处罚由投标人负责承担。

1.5临时保护措施

投标人采取合理措施并确保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现有的地上、地下设施和建筑物提供足够的临时保护设施，确保施工过程中这些设施和建筑物不会受到干扰和破坏，保证安全。

（三）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

1.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供应商须根据项目要求和工程量清单、施工图（如有），施工过程中必须按国家相关规范及要求进行施工，施工工艺必须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 **四、项目商务要求**

**（一）实施期限、地点及验收方式**

1.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实施完成。

2.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

★1、施工过程应遵照现行国家有关规范进行，按照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有关要求进行检查验收。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工程质量，工程用建筑材料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项目工程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工程完工后，按国家相关标准验收程序和规程进行验收，三方签字确认。验收的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工程应该能达到国家的环保要求，按照建设行业主管部分的要求进行检测，检测合格方能通过验收，如果检测不合格成交供应商除对不合格部分进行整改外还需承担相应检测费用。

4、如验收未达到合格标准，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进行整改直至合格，整改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量要求：整体工程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2.工程质保需满足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保修书》相关要求，缺陷责任期为1年。

3.保修期内，所有设备和施工质量缺陷的维护及维修（非人为损坏）均为免费。

4.保修期内，所有设备维护和施工质量缺陷维修均为现场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

5.售后服务

①电话咨询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供应商应做好人员安排及安全技术交底等工作，要求在项目履行期间及时配合采购人解决现场所发生的的问题或状况。

②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所委派的技术负责人或项目经理在30分钟内回复，3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并做好应急措施，使项目能正常推进。

**（三）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审计后，按合同支付至结算审计金额的100%，，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

**（四）成交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

成交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交相关资料并按以下程序办理：

（1）缴纳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2500元由中标人支付，即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以转账形式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2.成交供应商如未按上述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将不予发放中标通知书。

3.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

户 名：重庆海德思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碚峡路支行

账 号：3100028609200150004

## **五、报名方式及要求**

1.报名时间：行采家发布时间为准。

2.报名方式：线上报名。

## **六、投标时间地点及程序**

（一）投标时间：**以行采家发布时间为准**

（二）投标地点：行采家

##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沙坪坝区森林实验小学

联系人：森林实验小学

电 话：15923277977

地 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森林实验小学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海德思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15334547756

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东阳街道碚和路500号4幢4-4-2

## **八、其它有关规定**

1．凡有意参加比选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行采家分网（https://www.gec123.com/）上下载查看本项目需求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比选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比选实质性要求内容。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3．无论比选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自行承担。

## **九、报价要求**

（一）报价要求

1、供应商应按要求填写相应清单表格。供应商的报价应是本工程合同段范围内的全部工程报价，并以供应商在工程量清单中提出的单价和总价为依据，报价总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单价报价也不得超过综合单价，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供应商应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和总价。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总价的工程子目，采购人将认为该子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总价中。供应商在工程量清单中多报的子目和单价或总价采购人将不予接受，并将被视为重大偏差。

（二）计价原则

1、本项目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JJGZ-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CQJLGZ-2013）、《重庆市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8）、《重庆市通用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8）、《重庆市房屋修缮工程计价定额》（2018）（根据项目情况增减）、《重庆市建筑工程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表定额》（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8）及《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发【2016】35号）文件、《关于适用增值税新税率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2019】143号文件等其他相关配套文件。

2、外运距离：综合包干计算，由施工单位自行解决渣场；

3、采购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清单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及主要工程内容、计量单位、工程量、暂列及暂定金额、暂估价、清单填报顺序等供应商不得修改。

4、本工程费用均应包括为实施和完成该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措施费（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等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

5、本项目所需材料由供应商按照施工图设计和文件要求采购，所选材料的产品质量均不得低于本项目的设计要求，人工及材料价格各供应商根据自身企业实力自主报价；

6、其他费用按照重庆市建设委员会和大足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计取。工程量按施工图和施工图标注的工程量为准。

（三）结算原则：

结算总价=中标价±工程变更±工程量计算偏差调整+暂列金额据实调整±专业及材料暂估价据实调整±安全文明施工费据实调整±合同约定的其他因素。

1、具体结算办法如下：

1）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有相同子项的，按该子项的中标综合单价执行；

2）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有类似子项的，参照竞标报价中类似子项的中标综合单价执行（类似子项由采购人审定）；

3）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无相同子项或类似子项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JJCZ-2013）、《重庆市房屋建筑及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8）、《重庆市通用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8）、《重庆市房屋修缮工程计价定额》（2018）（根据项目情况增减）、《重庆市建筑工程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表定额》（2018）《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8）等及其他配套文件、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发[2016]35号）、渝建〔2018〕195号文等相关文件及其配套、修改、调整文件执行，人工及材料价格调整按合同施工期间《重庆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大足地区指导价均价执行，未有的材料价格必须经采购人认质认价后办理结算，总价下浮5%（认质认价的材料价格、安全文明施工费及销项税额除外）；

4）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引起的工程量增加，不予计量、计价。

2、工程量计算偏差包括工程量清单少量、多量、漏项、多项，其中少量、多量在±5%（含5%）以内不予调整。

3、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材料的暂定价格由采购人认质认价办理结算。

4、本项目建筑安装材料价格风险按照《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安装材料价格风险管控的指导意见》（渝建〔2018〕61号）执行。本项目主要材料及设备价格风险内容、范围及调整方法为：不调整。

5、本项目结算最终以相关单位审定的金额为准。

## **十、评选方法及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评审小组对已入围评审的报名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30%） | 30 | 满足资格性、符合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询比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询比报价得分。询比报价得分=（询比基准价/询比报价）×价格权值×100。 |  |
| 2 | 服务部分（50%）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25分） | 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体布置是否合理，图示是否清晰、相互干扰小，是否满足施工条件要求；所采用的施工方案、程序和措施，既要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又能减少干扰加快施工进度。根据方案进行评审，其中方案完整、清晰可行，得20分；方案较完整、较清晰可行，得13分；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得7分；方案描述不清晰，可行性差，得3分；未提供，得0分。 |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方案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质量管理、环境保护体系、安全文明施工与措施（25分） | 提供质量管理、环境保护体系、安全文明施工的方案与措施。根据方案进行评审，其中方案完整、清晰可行，得20分；方案较完整、较清晰可行，得13分；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得7分；方案描述不清晰，可行性差，得3分；未提供，得0分。 |
| 3 | 商务部分（20%） | 业绩（20）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起，承接过与本项目类似业绩的，每提供1个合同，得5分。本小项最多得20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三） | 保证金 | 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足额交纳保证金。 |

注：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1. **符合性检查。**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投标文件签署 |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投标方案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数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3 | 技术部分 | 投标文件内容 | 本采购文件项目技术要求部分。 |
| 4 | 商务部分 | 投标文件内容 | 本采购文件项目商务要求部分。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后九十天。 |

①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②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③在评审过程中评审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评审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④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评审文件和评审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评审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评审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评审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评审的供应商。

⑤供应商在评审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十二、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现场投标；

（三）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四）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十二篇“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等；

（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限价的；

（六）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投标；

（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八）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九）供应商的服务期、质量保证期及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十）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要求**

**（正/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日期：**

**一、报价**

（一）报价函

**报价函**

\_\_\_\_\_\_\_\_\_\_\_\_\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比选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比选。

1. 1、愿意按照比选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比选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比选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比选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相关处罚。

6、我方若中选，将按照比选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供应商根据清单自行组价并逐页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二、资格条件及其他**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采购项目名称：

致：\_\_\_\_\_\_\_\_\_\_\_\_\_\_\_\_\_（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项目名称：

致：\_\_\_\_\_\_\_\_\_\_\_\_\_\_\_\_\_（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电话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比选、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五、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六、技术条款差异表**

#### 技术条款差异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技术要求 | 响应技术应答 | 正负偏离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三、项目技术要求”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正负偏离情况”项填写“无差异”、“正偏离”或“负偏离”，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无差异”或正负偏离说明；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5、若“响应情况”栏中仅填写“无偏离”或“有偏离”等内容而未作实质性参数描述，该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仅保留其合格供应商的身份。

###

### **七、商务条款差异表**

#### 商务条款差异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商务要求 | 响应商务应答 | 正负偏离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四、项目商务要求”所列商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正负偏离情况”项填写“无差异”、“正偏离”或“负偏离”，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无差异”或正负偏离说明。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可附相关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5.若“响应情况”栏中仅填写“无偏离”或“有偏离”等内容而未作实质性描述，该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仅保留其合格供应商的身份。

**八、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九、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附件一：投标人信息卡

项目名称（分包）：

项 目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联 系 电 话：

授 权 代 表：

联 系 电 话：

 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该“投标人信息卡”由投标人在投标时现场递交（内容填写完整或打印并加盖公章，不得装入密封投标文件内）。**

**附件二：重庆海德思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报名表**

|  |  |
| --- | --- |
| 项目号 |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公章） |
| 联系人 |  | 手机 |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E-mail |  |
| 单位地址 |  |

报名费：300元/份 代理机构：重庆海德思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相关说明：

在采购文件发售期内（工作时间：工作日内每天上午9：00-12:00时，下午14：00-17：30时），供应商到重庆海德思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购买采购文件的，地址：同投标地点一致，供应商在缴纳购买采购文件费用后，请将《重庆海德思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递交至代理公司工作人员。